

正宁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文件

正城管发〔2024〕9号

正宁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转移支付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预算法》、《预算实施条例》和中央、省、市有关有关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政策及文件要求，现将我局 2023 年我局转移支付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正宁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

项目预算为 1239 万元，共涉及六个项目，其中环卫一体化服务 800 万元、垃圾转运及处理 300 万元、路灯电费 73 万元、绿篱养护及补植 15 万元、城市维护费 41 万元、移动公厕 10 万元。我局顺利开展完成各项城市服务相关项目工作，促进城市服务工作提质增效，维护高质量城市形象，提升社会对城市管理工作的认同感，实现了预期效果。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财政项目拨款资金基本为单一用途的专项资金，根据相关资金下达文件要求，严格按照资金指定用途。其中环卫一体化服务 800 万元、垃圾转运及处理 300 万元、路灯电费 73 万元、绿篱养护及补植 15 万元、城市维护费 41 万元、移动公厕 10 万元。项目下达资金与实际拨付执行资金完全一致。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所有项目资金使用根据项目资金下达使用，项目资金按月拨付，每月根据项目绩效考核制度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按照实际发生资金进行拨付，资金使用及执行完全符合资金下达文件要求。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年度项目资金完全按照资金下达文件要求，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执行年初资金预算，根据年初预算按照项目实际发生额按月进行拨付，总体而言，我局全年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执行年初计划，较好的完成全年绩效目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 年初预算 1239 万元 (环卫一体化服务费 800 万元、垃圾转动处理 300 万元、路灯电费 73 万元、绿篱养护及补植 15 万元、城市维护费 41 万元、移动公厕 10 万元), 实际支付 1239 万元。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 年无偏离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及时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 年无巡视和审计, 未发现问题。

附件： 1.《2023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城区环卫服务一体市场化项目服务费)》 绩效自评表

2.《2023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垃圾处理及转运费)》 绩效自评表

3.《2023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城市维护费)》 绩效自评表

4.《2023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路灯电费及社会化服务费)》 绩效自评表

5.《2023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绿篱及树木养护补植)》

6.《2023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无水免冲公厕运行)》

正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4 年 3 月 11 日

正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11 日印发

共印 10 份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城市维护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正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10000	4100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合规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良好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设施完善	完善	完善	
		质量指标	公共设施维修率	≥95%	≥95%	
			保障各项公共设施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日常维护范围覆盖率	≥95%	≥95%	—
			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基础设施维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设施设备等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在预算范围内	
			提升市民幸福感	提升	提升	
			城市居住环境改善，为创文明城市工作提供坚实的基础。	改善	改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公共设施功能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0	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公共场所服务功能	改善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城区环卫服务一体市场化项目服务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正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万元	800万元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下达及时性				
		拨付合规性				
		使用规范性				
		执行准确性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担区范围内垃圾分类清站点数量	≥130个	≥130个	
			全年垃圾清运次数	≥14634桶	≥14634桶	
			垃圾分类点清运率	≥n%	≥n%	
		质量指标	垃圾分类政策执行情况	执行	执行	
			清运记录完整情况	完整	完整	
			清运车辆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清运过程消毒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垃圾清运点消毒及时性	及时	完成	
			垃圾日产日清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年人员工资成本	500万元	500万元	
			环卫工人人数	100人	≥100人	
			城区清洁率	90%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居住环境良好	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垃圾清运能力	提升	提升	
			加强垃圾分类政策的执	加强	加强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优良率	≥80%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项目单位的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垃圾处理及转运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正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万元	300万元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合规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良好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进场	12000吨	≥12000吨	
		质量指标	垃圾分类设施设备建设验收通过	100%	100%	
		时效指标	垃圾拉动是否及时	是否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情况	100%		
			空气质量优良率	≥85%		
			垃圾处理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为我市旅游经济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机制	健全	健全	
			居民垃圾分类意识和习惯	提升	提升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城乡人居环境改善情况	改善	改善	
			垃圾对环境的污染	降低	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满意度	≥80%	≥85%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路灯电费及社会化服务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正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730000	7300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合规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良好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亮灯率	≥90%	≥95%		
		质量指标	不间断供电时间	≥99%	≥100%		
		时效指标	电源供应的持续性	≥98%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95%	≥96%		
			资金使用规范性	≥100%	≥100%		
			为市民出行创造良好条件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用电资源	≥95%	≥95%		
		社会效益指标	供电安全保障措施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创建良好的人居环境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绿篱及树木养护补植)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正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15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万		
		地方资金		预算执行率 (B/A*100%)		
		其他资金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合规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良好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树木修剪率	>95%	>95%	
			树木病虫害防治率	>95%	>95%	
			树木施肥率	>95%	>95%	
		质量指标	树木修剪质量	>95%	>95%	
			树木病虫害防治质量	>95%	>95%	
			树木施肥质量	>95%	>95%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城区环境是否提升	提升	提升		
		城区绿化面积是否增加	增加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是否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项目单位的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无水免冲公厕运行)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合规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良好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普及率	>95%			
			正常运行率	>95%			
		质量指标	公厕运行质量	>95%			
			公厕保洁质量	>95%			
			排污清理质量	>95%			
		时效指标	市民使用率		1		
			人员工资成本		30000		
		成本指标	运行费		7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美化环境，为我市旅游经济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3：城市居住环境改善，为创文明城市工作提供坚实的基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长期	长期		
			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5%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降低	降低		
说明		无					

备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